**附2：**

**关于潮安区卫健局公开招聘医学类人才考生体检工作**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健康局关于赴南方医科大学招聘医学类人才的公告》、《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健康局关于赴成都中医药大学招聘医学类人才的公告》内容，现将体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体检对象

体检对象为面试成绩符合入围体检报考考生，按考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

二、体检标准

体检工作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粤人社发[2010]382号）规定执行。

三、体检工作要求

（一）考生报到时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近期二寸彩色免冠相片1张，对证照携带不齐的，取消体检资格。同时请考生自带黑色签字笔现场填写本人体检表。

（二）考生参加体检时，必须服从安排，听从指挥；不得携带通讯工具；不得与体检工作人员以外的人员接触；未经批准不得擅自离开指定区域。违者将依照有关规定取消其资格。

（三）考生自备体检费（每人400元，需做进一步检查的费用另计）。

四、体检时间及安排

参加体检的考生应于2020年7月28日上午7：30前到达区卫生健康局一楼大厅（县城区彩文路86号）报到。超过规定时间报到的取消体检资格。

注意：请考生要按要求带齐证件和相片，并在限定时间前到达，以免被取消体检资格而产生遗憾。

咨询电话： 0768-5816380

潮州市潮安区卫生健康局

潮州市潮安区人社局

2020年7月14日